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二十八批）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辽宁省交办第二十八批群众信访举报件，现按要求向社会公开该批次《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八批 2026年6月1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LN202606040087	本溪市本溪县天赐万豪酒店洗浴中心锅炉偷排煤烟，有异味。	本溪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本溪县政府主办。经查： 1.该酒店于2019年对原有6吨燃煤锅炉改造为生物质备用锅炉，同时新购置一台4吨专用生物质锅炉，配套袋式除尘器，日常仅供酒店洗浴热水，冬季采暖纳入市政集中供热。 2.2026年6月5日，本溪生态环境分局联合观音阁街道现场核查，该酒店锅炉运行正常，使用燃料为生物质颗粒，袋式除尘器运行工况良好，未发现库库存放原煤和使用燃煤行为。 3.经现场检测，结果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异味系生物质燃料燃烧过程中产生的轻微烟气味，属正常工况下的合理现象，非燃煤或超标排放导致。	部分属实	治理设施稳定运行，确保达标排放。	本溪生态环境分局、观音阁街道监督酒店落实环保主体责任，锅炉废气达标排放。并定期开展现场巡查，严防燃用原煤、停用环保设施等违规行为。	已办结	无
2	X3LN202606040164	本溪市本溪县陈英村温泉无化粪池，污水直排，锅炉烧煤。	本溪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本溪县政府主办。经查： 1.2026年6月6日，本溪生态环境分局和小市镇政府对该温泉民宿现场核查，该民宿建筑面积200平方米，民宿自建25立方米防渗漏化粪池1座，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内，通过吸污车定期清运至县城市政管网，现场有转运记录，未发现污水直排外环境现象。该民宿2025年安装一台0.5吨生物质锅炉，附属设施已于2026年初拆除，现已不具备使用条件，冬季采用空气能供暖。 2.2026年5月29日，本溪生态环境分局委托检测单位对下游河流水质开展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Ⅱ类标准。	部分属实	严格落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杜绝非法排污。	本溪生态环境分局、小市镇政府加强日常监管巡查，重点核查污水清运情况，同时督促民宿运营方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对化粪池定期清掏、清运，确保污水不直排外环境。	已办结	无
3	X3LN202606040150	本溪市明山区卧龙镇欢喜岭村，本溪市腾裕矿业有限公司丰达铁矿爆破，产生噪音和震动。	本溪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明山区政府主办。经查： 本溪腾裕矿业有限公司丰达铁矿手续齐备，为地下开采，目前处于建设期。爆破作业时有噪声和振动。丰达铁矿爆破点周边200m范围内无居民，爆破作业聘用专业单位开展，2026年3月编制地下开采爆破设计方案，符合《爆破安全规程》规定。2026年1月检测爆破振动，符合标准要求。6月8日委托检测机构开展噪声监测，爆破作业期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要求。6月8日至10日，属地街道联合欢喜岭村查看距离丰达铁矿最近的欢喜岭村6组村民房屋，未见墙体开裂等安全隐患。	部分属实	依法依规实施爆破作业，严格限制炸药用量，控制噪声、震动影响。	1.明山区应急管理局、明山公安分局加强对企业监管，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爆破作业规程要求规范操作。 2.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做好爆破安全管理工作，优化爆破作业，采用毫秒级延时爆破、缩小孔网参数、降低单孔药量等技术手段降低爆破震动。	已办结	无
4	X3LN202606040074	本溪市本溪县金龙矿业无证非法占用林地，损毁林木。	本溪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本溪县政府主办。经查： 该企业各项经营手续齐备，自2024年起全面停产。 2026年6月5日，本溪县林草局、连山关镇政府进行现地核查，发现该企业于2024年平整场地过程中涉嫌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违法行为，本溪县林业执法大队已受案调查，并聘请第三方（辽宁国地测绘有限公司）对毁林面积等进行鉴定，未发现其他违法占用林地行为。	属实	依法查处涉林违法行为，规范林地使用管理。	1.本溪县林业执法大队将依据鉴定结论依法处置。 2.连山关镇政府落实林长制工作责任，加强日常监管，防止涉林违法行为发生。	未办结	无

5	X3LN202606040043	本溪市桓仁县桓仁镇龙泽湾小区金悦酒店喜庆中心产生噪音和油烟。	本溪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桓仁县政府主办。经查：2026年6月5日、6月6日，桓仁县公安局、八卦城街道和桓仁生态环境分局分别对龙泽湾小区金悦酒店进行现场核查。该酒店2026年4月开始进行室内装修，尚未对外营业，有施工噪音扰民问题。酒店内部无厨房设备，无油烟扰民问题。	部分属实	规范装修行为，消除环境影响。	1. 桓仁县公安局已对该酒店开展法律法规宣传，禁止夜间和午休时段施工，避免噪声扰民行为。酒店已落实整改要求，在8:00至12:00和 14:00至18:00装修。 2. 八卦城街道落实监管责任，加强日常巡查，管控噪声扰民问题，切实维护好属地生态环境。	已办结	无
6	X3LN202606040036	本溪市南芬区下马塘一住宅楼附近堆放矿石，产生粉尘。	本溪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南芬区政府主办。经查：2026年6月5日，下马塘街道对该住宅楼周边进行排查，未发现堆放矿石现象，但在河东路4号住宅楼附近，发现村民自家院内有建筑用毛石和沙子堆放，用于砌筑偏墙，石堆内含少量石粉易产生扬尘。	属实	规范物料管理，消除环境影响。	1.6月5日，下马塘街道要求当事人对堆料现场进行整改。6月6日，当事人已将大部分毛石清运，剩余近期准备使用的少量毛石和沙子已进行苫盖。 2. 下马塘街道加强日常巡查，减少扬尘对周边群众影响。	已办结	无
7	X3LN202606040019	本溪市明山区武山社区原商校和土建处联建楼旁的一排违建房屋内，1.有经营场所焚烧垃圾产生浓烟和噪声。2. 一废品收购站拆解电器和化工容器，在楼道内存放沥青，有异味和安全隐患。	本溪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明山区政府主办。经查：1.2026年6月5日，明山区住建局、北地街道现场核查，该区域有2家烧烤店、1家水果店在临街房屋内经营，有营业执照。冬季使用小地炉取暖，有烟尘扰民问题，烧烤店日常经营存在噪声，经向周边居民了解情况，未发现有焚烧垃圾情况。 2.该区域有一处居民私自堆放杂物，不属于废品收购站，未发现拆解电器和化工容器情况。经排查，有一户居民将装修油漆桶存放在楼道内，未发现存放沥青情况。	部分属实	规范经营行为，及时清理杂物。	1. 明山区住建局已要求烧烤店、水果店改进取暖方式，规范经营行为，避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2.6月5日，居民已自行完成杂物清理和楼道内油漆桶清理。 3. 明山区住建局、北地街道对该区域加强巡查管理和宣传引导，严防问题反弹。	阶段性办结	无
8	X3LN202606040011	本溪市明山区牛心台上牛村王沟内露天堆放工业垃圾。	本溪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明山区政府主办。经查：牛心台上牛村王沟内，辽宁欧玖旅游文化开发有限公司堆存尾砂约1万吨。检测报告显示，该尾砂为一类一般固废。堆放地点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有防渗水泥地面，设置了导流槽及围堰，使用抑尘网苫盖。2026年6月5日现场检查未发现尾砂扬散、流失、渗漏等情况。未发现上牛村王沟内有其他工业垃圾堆存。	属实	限期清运，规范处置。	1. 由明山生态环境分局、明山区住建局督促企业于2026年8月底前完成清运，并依规处置。 2. 明山生态环境分局、明山区住建局会同牛心台街道加强巡查，防止违法违规堆存固废行为发生。	未办结	无
9	X3LN202606040010	本溪市明山区卧龙镇富盛矿业工业污水直排。	本溪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明山区政府主办。经查：1.本溪市富晟矿业有限公司为地下开采铁矿。取得采矿许可证等建设手续，2024年9月开工，现处于建设期。2026年3月掘进至54米矿脉时遇到含水层，为消除人员和设备安全隐患，将涌水外排，约400m3/d。 2. 明山区政府自4月起组织相关部门指导企业开展疏干排水作业，并修建沉淀池三座（约700立方米），矿洞内涌水通过沉淀池沉淀后排至卧龙河。经检测，外排水符合地表水Ⅲ类标准。应急处理措施符合《本溪富晟矿业有限公司（铁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相关要求。 3.为保证周边居民生活用水安全，卧龙街道组织该单位与周围居民及用水企业充分沟通，自3月起，坚持每周为周边7户居民配送饮用水，保证其用水需求。	部分属实	完善疏干排水手续，依法施工建设。	1. 明山区水利局督促企业8月10日前补办取水许可手续。 2. 明山区政府组织区应急局、自然资源局、水利局等部门强化企业日常管理，监督企业依法建设，减少对周边居民的环境影响。	未办结	无

10	X3LN202606040002	本溪市龙山泉啤酒厂污水直排，新建厂预留污水暗管。	本溪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明山区政府主办。经查： 1.本溪龙山泉啤酒有限公司1981年建厂，经营手续齐备。企业污水排口已取得批复，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周边水体。查阅2025年以来在线监测平台数据，企业污水处理站排口在线监测数据稳定达标。明山生态环境分局每季度对其进行监督性监测，报告数据显示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6月5日，明山生态环境分局再次委托检测单位对企业污水排口取样检测，各项指标均符合《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2.2024年，该企业获批《龙山泉40万千升精酿啤酒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新建项目已按环评要求完成了厂区内排污管线建设，计划接至市政污水管网。6月5日，明山生态环境分局到现场核查，未发现暗管。	部分属实	严格落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达标排放。	下一步，明山生态环境分局加强监管，督促企业做好各项环境保护管理措施，确保污水排放方式及浓度符合相关环保要求。	已办结	无
----	------------------	--------------------------	-----	-------------	--	------	--------------------	--	-----	---